

经济伦理研究论丛(3)

SPECIAL ISSUES IN BUSINESS ETHICS STUDIES

主编 陆晓禾 客座编辑 [美] 乔治·恩德勒

EDITOR XIAOHE LU GUEST CO-EDITOR GEORGES ENDERLE

#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研究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SEARCHING THE STANDARDS FOR CHINA'S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S

A Case Study on Shanghai Fuda (Group) and a Comparative Study with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for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中英文版)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经济伦理研究论丛（3）

SPECIAL ISSUES IN BUSINESS ETHICS STUDIES

主编 陆晓禾 客座编辑 [美] 乔治·恩德勒

EDITOR XIAOHE LU GUEST CO-EDITOR GEORGES ENDERLE

#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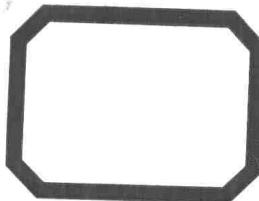
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研究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SEARCHING THE STANDARDS FOR CHINA'S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S

A Case Study on Shanghai Fuda (Group) and a Comparative Study with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for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研究/陆晓禾主编.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1  
(经济伦理研究论丛3)

ISBN 978 - 7 - 80745 - 986 - 6

I. 企… II. 陆… III. 中小企业—企业责任—研究—中国 IV. ①F279.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73228 号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研究

---

主 编：陆晓禾

客座编辑：[美] 乔治·恩德勒(Georges Enderle)

责任编辑：董汉玲

封面设计：闵 敏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 sassp@sass.org.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信老印刷厂

照 排：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787 × 1092 毫米 1/16 开

印 张：18

页 数：6

字 数：295 千字

版 次：2012 年 4 月第 1 版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978 - 7 - 80745 - 986 - 6/F · 188

定价：48.00 元

## 致 谢

非常感谢上海富大集团和袁立先生对本案例研究的支持，并祝贺富大公司成立 20 周年

## 序 言

中国私营企业对这个国家的经济繁荣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但是,由于国有企业和外国企业受到重视,中国私营企业的贡献则被广泛忽略了。因此,关注这些被忽略了的、大部分是中小企业的私营企业,获得关于它们的挑战和奋斗的第一手资料,从它们的困难和成就中吸取经验教训,就显得很重要了。本案例研究所担当的正是这项工作。袁立先生领导下的上海富大集团是过去 20 多年成功经历了学习过程的私营企业的杰出榜样。在最近几年里,我有幸三次同圣母大学的学生一起访问了富大集团并与其领导进行了互动。我们非常感谢这些令人惊奇的经验,它们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具有开放心态和践行伦理高标准的充满生气的中国企业。我还想感谢陆晓禾教授和她的助手顾逊里、陈祥勤所做的这一非常周密、资料翔实和富有思想的富大案例研究。希望这项独特的研究将激发许多富有成效的讨论。

下面,我想强调富大成就的一些关键特征。作为中国私营企业的成功典型,富大用许多创新的方式践行了其经济的、社会的和环境的责任。创新动力极其深刻地促进了袁立对企业家使命的理解、富大强健的“好人”文化、它的产品和制度、它对其利益相关者考虑周到的责任以及它的组织结构。过去 20 年来,该公司获得了大量的奖项和赞誉。

“好人”文化不仅是富大集团获得经济增长的途径,而且是它的认同性和目标的基础。由于它的远见卓识和持之以恒,富大在过去 20 年中发展和丰富了“好人”文化,并因而早已超出了中国私营企业不足四年的平均寿命。它成功地避免了全球化造成的“殖民化”以及因固守狭隘的传统中国人的心态而造成的“隔绝化”。

在富大得到发扬的伦理美德和价值观中,就体现了这种丰富和平衡的文化。在袁立看来,企业家应该成为具有高度创新精神、职业精神和社会责任的人,体现为四个“气”,即“大气”、“义气”、“侠气”和“和气”。同时,“好人”文化提倡并且吸收了善良、诚信和感恩这些普世价值,它们是富大集团所有成员,从总裁、经理到基层工人都给予赞赏和期望拥有的美德。

这些伦理美德和价值观在富大对其供应商、客户、员工、社会和自然的责任中作了详细说明。善待供应商，与他们的关系就必须基于互相尊重之上，在定价、采购、议价、质量、竞争力和信誉方面确保公平和诚实。正如袁立经常回忆的，与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关系是至关重要的，特别是在中国这样的关系发挥核心作用的环境中。正是对关系的这种注重，表明了为什么伦理美德和价值观如此重要。

此外，富大强健的文化还整合到了它的组织结构中。虽然富大是一个受市场力量支配的现代私营股份公司，但以人为本给公司带来的是扩大了公司员工的经济的和社会的权利，并且建立了和谐劳资关系的合作制度（这制度可与德国社会市场经济中的资本与劳动之间的“社会合伙企业”相媲美）。袁立相信“小河有水大河满”的中国俗语，致力于提高员工的主导地位。这俗语的意思就是，只有富大的员工富有了，富大才可能富有。换言之，“藏富于民”。这焕发了员工的热情，激励了他们尽最大努力积极正面地促进企业的发展。

在追求共同富裕时，富大提出了如下几个措施：以奖金形式将利润的50%与员工分享；每两年加一次工资；鼓励管理层建立由他们做企业领导的独立的子公司；采取民主的程序选举富大集团总裁。

令西方人甚至中国人感到惊奇的是，富大在整个公司中建立了许多委员会。这些委员会遵循传统国有企业的一些做法（受袁立以前在国有上海胶带厂的经验的启发）。尽管富大是一个私营企业，它除了有股东代表大会外，还增加了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甚至中国共产党委员会。“好人”文化证明了这种组织结构是合理的。富大的文化愈强健，其组织就愈能去中心化，其员工也就愈多参与公司的事业。

概言之，富大代表了这样一种优秀典范：应用其最大可能具有的自由空间，富有想象力地承担其各方面责任，将中国传统文化、普世价值、现代管理成就和市场实践结合一起。

美国圣母大学门多萨商学院  
约翰 T. 赖安国际商务伦理学教授  
乔治·恩德勒  
2011 年 11 月 30 日  
(陆晓禾译)

# 前　言

以富大公司作为案例来研究,缘起于 2006 年筹备第二届上海经济伦理国际研讨会之时。

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取得了令世界瞩目的成就,同时也存在许多矛盾和问题。那次国际研讨会的主题是“中国经济发展中的自由与责任:政府、企业与公民社会”,目的是从中国经济发展的现实问题出发,探讨处于社会不同领域和层次的行为者:政府、企业和公民组织能够和应当发挥什么作用,在发展中国经济和扩展全球市场中,这些行为者具有何种自由,他们的责任是什么,又应当如何承担这些责任。为此,作为这次国际研讨会的主办者和组织者,为慎重起见,在考虑民营企业家人选时,我首先与上海市总工会联系,根据他们对企业的长期考察和了解,推荐恰当的企业和企业家人选,然后我去造访他们,了解他们的情况。我的想法是,国际经济伦理研讨会是一个由我们经济伦理学界支持的国际平台,站在这个平台上的企业和企业家,首要的条件是能够经得起伦理评价。在走访了富大公司,尤其是与袁立董事长深入交谈后,令我惊喜的是,他是我多年来在经济伦理学研究中一直想要寻找的,真正在创造企业的实践中同时思考和创造企业理论的人,在背负着企业坚忍向上的攀登中,把企业发展与企业文化、企业伦理与企业实践、做人与做企业融会贯通的人,这样的结合和深度是我们这些在研究院大楼里的人难以企及的。我于是萌生了把富大作为案例来研究的想法,并当即获得了袁立先生的同意。这以后,开始了我和我们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伦理研究中心与袁立先生和富大公司的学术往来:我在 2006 年的这次初步调研的基础上,写了《责任与创新——富大的探索及其意义》一文;袁立先生应邀参加了这次国际研讨会,作了“中国民营企业对社会责任的认识与实践”讲演;2007 年 10 月,我们中心与富大联合举办了“FUDA-SASS 国际论坛:企业、伦理与社会”,成功作了由中国学术机构和民营企业共同举行国际经济伦理论坛的尝试(这次论坛的研讨结果,以

中英文形式发表在第1期《经济伦理研究论丛》上）；此后，通过我的联系，美国圣母大学MBA师生连续3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作为“今日中国的企业与文化”课程内容，访问了富大和袁立先生，学习和思考在今日中国，文化和伦理是如何影响企业实践的；2010年10月，中心举办第三届上海经济伦理国际研讨会，再次邀请袁立作为“企业家论坛”的代表出席研讨会，他在会上作了“调结构、促转型是民营企业的首要责任”的发言。与他之前的发言一样，他的这次发言引起了与会者的极大兴趣和热烈讨论。

回到我们的案例研究上来。我们知道，国内经济伦理学研究，从一开始就十分注意国外经济伦理理论的研究，一些相关的著作，不仅在伦理学理论上，而且在所选用的案例分析上，都程度不同地借鉴了西方经济伦理学的理论和案例等研究成果。当然，市场经济、经济全球化和信息技术，不仅使得各国的生产和消费愈益具有世界性，而且要求这些生产和消费受共同的行为准则制约，能够用一种对生产和消费所涉及的人、社会和环境负责任的方式进行，因而国际企业责任标准的建立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但是，这样一些标准是否能照搬到中国环境中来？中国企业是否应该有适合自己的企业责任标准、规范和承担方式？这些考虑似乎并不应该成为问题，但在2006年的国际研讨会后，一位国际企业组织负责人的一席话，却让我感觉在他们那里似乎会是问题。当时他向我提出，与他合作推行其组织的企业原则在中国的认证。“如果我们中国根据中国国情对企业原则进行修改，那么这个中国版的版权是否至少部分地属于中国呢？”对于这个问题，他的回答是断然否定。至于认证问题，他也坚持必须按照他们的评估标准来进行，还要收受评估师的培训费以及今后所有中国企业的认证费。显然，他是把这份原则当作迪斯尼品牌来赚钱了。我当然不可能同他作这样的合作。不知道他后来是否找了其他人来合作，也不知道究竟有多少这类的合作在进行。但我也因此深切地意识到需要有中国自己的企业责任原则和标准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应该看到，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在取得令世界瞩目的巨大的经济成就的同时，也发生了大量经济伦理问题，但这些问题大部分是在中国环境中发生的，特别是，由于企业已经成为市场经济的主要行为者，企业、企业家的伦理责任行为更成为全社会关注的问题。但我们包括我自己，在对企业、企业家提出伦理要求时，往往根据的是西方经济伦理和企业责任成果，很少

深入企业内部,不了解他们面临的问题、他们的成功或失败;没有看到,许多中国企业已经在理论和实践上关注伦理问题,并且开始形成相应的伦理规范和精神。这种在中国现实环境中进行的伦理实践,值得我们从理论上分析、研究和概括,成为与西方在经济伦理领域进行对照、比较、吸收和借鉴的具体依据。特别是,民营企业在我国改革开放后的经济生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对民营企业的经济伦理研究,对于我国经济和企业伦理的发展更具有重要意义。可以说,上海富大公司是中小民营企业在企业文化建设和伦理建设方面较为成功的典型,不仅可以为我们经济伦理分析提供一个具体案例,而且也可以对其他企业有所启发和帮助。

从 2006 年开始考虑富大案例研究后,我在先期对富大的调研基础上,组织了富大案例研究课题组,成员有顾逊里和陈祥勤两位年轻同事。2007 年 11 月,课题组到富大调研,采访了袁立、宣传部长王伟如和工会主席程辛凤等。在此基础上,我提出了案例研究的基本框架,由顾逊里执笔起草初稿。为客观和慎重起见,在其后的三年里,我们继续跟踪富大的变化,了解他们的动态,更新它们的资料,检验和修改我们的观点和评价。在这期间,我们六易其稿,尤其是顾逊里作了许多资料补充和修改工作,陈祥勤也做过一次修改,对案例的整理和观点的表述作了一些贡献。我本人作了三次通稿和最后的定稿工作。需要说明的是,对我们几次送给富大和袁立核实和补充的打印稿,除了几个具体的数据外,袁总和王伟如部长都没有作过修改。因此这项研究的结果完全由我们自己负责。

美国圣母大学的乔治·恩德勒教授多年来一直关心中国企业和经济伦理学的发展,是我们的老朋友了,同时他作为该校“今日中国的企业与文化”课程的负责人之一,连续 3 年带学生访问了富大和袁立董事长,帮助外国学生了解富大、了解中国优秀民营企业。由于他某种程度也了解富大公司和袁立董事长,并且能够提供不同于中国学者的西方经济伦理学专家的视角,因此我邀请他作为本卷《经济伦理研究论丛》的客座编辑,为本书撰写序言并校订全书的英文。

最后,我衷心感谢袁总和富大对本案例研究的理解和支持,感谢富大王伟如、程辛凤和赵维岳先生在资料和照片方面提供的帮助,感谢章启烨先生为我们进行了高质量的英文翻译,感谢顾逊里、陈祥勤对本案例研究的积极参与和付出,感谢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董汉玲细致踏实的编辑工作。同时,还要感谢恩德勒教授的热情支持和帮助。但愿我们提供给

读者的这份案例研究，能够让中外企业和相关研究者看到，真正优秀的中国企业在有着怎样的品格和风骨，这样的企业才代表着中国企业的标杆和未来。

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伦理研究中心主任

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陆晓禾

2011年10月28日

#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 ——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研究

陆晓禾 顾逊里 陈祥勤

# 导言

目前国际社会普遍认为,在评估和改善企业行为和决策的规范、法律和制度方面,应当十分注意企业对各种责任的践行。很多国际组织,如“考克斯圆桌会议”(CRT)、“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欧盟委员会和联合国等都已发布了相关的准则或标准,为企业提供建议和指导,推动企业成为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积极力量。尽管这些指南和建议针对所有企业及其活动和行为,并获得了国际社会的普遍认可,但从对这些标准或准则实践情况的调查来看,目前还主要只是在一些由职业经理人管理的大型公众公司中采用。

在中国,随着市场经济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政府、公众和企业在理论和实践上也愈益关注企业伦理,特别是企业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问题。许多组织、行业或区域已经发布了相应的指导原则和评估标准。<sup>①</sup>这种在中国环境中形成的有关企业责任的认识和实践不仅借鉴了国外的相关经验和成果,而且提供了中国自己包括许多产业、行业和社会多方面对企业行为准则和企业社会责任的理解和要求。由于中小民营企业在我国经济生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所以,与目前西方经济伦理学界和国际CSR文献中对大型公众公司的重视不同,<sup>②</sup>对我国中小民营企业的行为准则和责任标准的研究,对于我国企业、市场经济和经济伦理发展显然更具有现实意义。

本书所研究的上海富大集团可说是我国中小民营企业伦理建设取得成功的一个典型,尤其是在履行企业责任方面,走出了一条具有富大特色和中

---

<sup>①</sup> 例如纺织业和上海浦东新区已经发布了相关的指导原则和评估标准。还应该提到的是,2006年10月中国企业联合会可持续发展工商委员会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推荐标准和实践范例》。

<sup>②</sup> 参见 Andrew Crane, Dirk Maten and Laura J. Spence, ed.,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pp. 9–10. 据在荷兰的一项最新研究,有60%的大企业有专门的CSR委员会和行为准则,并提供CSR年度报告;相反,只有20%的中小企业发布这方面的报告。

国特色的道路，在经济绩效获得最大化的同时，也获得了社会各方的普遍认同和褒奖。本研究的目的是，对照国际相关标准，分析总结富大的经验，为我国目前平均寿命不足4年的中小民营企业的发展提供借鉴和帮助；也可对国际企业行为标准和企业社会责任的制定和认证，提供我国先进企业的实践和认识。

本案例分四部分内容。第一部分，围绕企业行为标准和企业责任问题，概述国际相关标准的形成和发展及其主要内容。第二部分，从企业文化、制度设置和民主管理等方面考察富大是如何理解和履行企业责任的。第三部分，对照国际相关标准，比较分析有关这些标准的实践特点，评论它的优势和不足。第四部分即结论，试图基于富大经验，就中国中小民营企业如何切合中国国情以及自身发展状况更好地履行企业责任提出一些建议和对策，在对国际企业责任的界定和评估标准提出我们的看法和建议的同时，也对国内现有的企业社会责任标准和指导原则，提出我们的看法，以期有助于国内和国际学界和业界这方面的讨论和进展。

# 目 录

致谢 .....	1
序言 .....	[美] 乔治·恩德勒/1
前言 .....	陆晓禾/1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以上海富大集团为例兼与国际企业责任标准比较 研究 .....	陆晓禾 顾逊里 陈祥勤
导言 .....	/1
第一部分 企业责任国际标准概述 .....	/1
一、企业责任中的经济责任 .....	/3
二、企业责任中的社会责任 .....	/4
三、企业责任中的环境责任 .....	/6
第二部分 富大是如何理解和承担企业责任的 .....	/8
一、富大概况 .....	/9
二、富大之路 .....	/11
第三部分 中国企业和企业责任特点探析 .....	/28
一、富大履责评论 .....	/28
二、我国企业的特点 .....	/29
第四部分 结论和建议 .....	/38
参考文献 .....	/41
附录	
我的创业体会——在美国圣母大学“今日中国的企业与文化” 课上的讲演 .....	袁 立/45
责任与创新——富大的探索及其意义 .....	陆晓禾/62
大事记 .....	陆晓禾 顾逊里/73

# CONTENTS

Acknowledgements .....	/99
Foreword .....	<i>Georges Enderle</i> /100
Preface .....	<i>Xiaohe Lu</i> /104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SEARCHING THE STANDARDS FOR CHINA'S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S	
A CASE STUDY ON SHANGHAI FUDA (GROUP) AND A COMPARATIVE STUDY WITH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FOR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i>Xiaohe Lu, Xunli Gu, and Xiangqin Chen</i>
INTRODUCTION .....	/113
PART ONE AN OVERVIEW OF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FOR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16
1. Economic Responsibility in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20
2. Social Responsibility in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21
3. Environmental Responsibility in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25
PART TWO HOW FUDA UNDERSTANDS AND ASSUMES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27
1. An Overview of Fuda .....	/130
2. The Road of Fuda .....	/132
PART THREE ANALYSIS OF THE CHINESE ENTERPRISES AND THEIR CHARACTERISTICS OF CORPORATE RESPONSIBILITIES .....	/161
1. Comments on Fuda's Fulfillment of Corporate Responsibility .....	/161

## 2 企业责任：中国中小企业标准探寻

2. Characteristics of Chinese Corporations .....	/164
PART FOUR CONCLUS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	/177
References .....	/183

## Appendices

My Business Experience: A Lecture to Today's Chinese

Corporations and Cultures for the Visitors from th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 *Li Yuan*/187

Responsibility and Innovation: Shanghai Fuda's Exploration

and Its Significance ..... *Xiaohe Lu*/212

Fuda and Li Yuan: The Memorabilia ..... *Xiaohe Lu & Xunli Gu*/230

# 第一部分 企业责任国际标准概述

最近 30 年来,国际社会对市场经济的反思表明,自由不等于放任。社会不能听任毫无约束的市场力量的驱动,不能任凭企业不顾一切地追求利润最大化。市场经济必须有助于对社会、环境和个人安全的尊重和保护。在经历了大萧条和国际金融市场的动荡后,人们愈益认识到,作为市场主体的企业,应当超越仅仅对利润的追求,而承担包括环保、劳工和人权等更广泛的责任。在劳工组织、人权组织等非政府组织(NGO)、商贸协会、多边组织和国际机构的联合推动下,相关的企业责任原则和准则陆续出台,从企业领导人到国家政府,从宗教团体到联合国机构,从大企业、跨国公司到所有企业,从原则、指南、规范到企业责任报告和评估标准,从北美、欧洲、日本到亚洲和世界,企业责任特别是企业社会责任即 CSR 概念,已经获得了愈益广泛的认可和重视。

本文主要参考:1994 年由国际高层企业家领袖组织考克斯圆桌会议(Caux Roundtable)通过的《考克斯企业原则》(CRT Principles)、1976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签署的《OECD 跨国公司指南》(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1999 年联合国提出的企业界《全球契约》(Global Compact)和 2006 年“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lobal Report Initiative, GRI)发表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sup>①</sup>,并参考了林恩·佩因等人的《你的企业行为符合世界标准吗?》,<sup>②</sup>对这方面所达到的国际认识和要求作简要的概述。<sup>③</sup>

考克斯圆桌会议是一个由来自北美、欧洲和日本的 100 多名商界领导组成的国际组织,其《企业原则》以“人的尊严”和“共生”作为企业责任的道

<sup>①</sup> GRI 前后有 3 次改进:2000 年 G1,2002 年 G2,2004 年 G3,本文采用的是 G3。目前 G4 正在修订中。GRI 指南被广泛采用。

<sup>②</sup> 林恩·佩因等:《你的企业行为符合世界标准吗?》,《哈佛商业评论》2008 年第 4 期。

<sup>③</sup> 这些国际标准文献原文为英文,本文中所引用的中译文,基本上系我们自译。